

湖南飞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飞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6年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8月16日以书面、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张友君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湖南飞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报告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具体内容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和《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情况。

具体内容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和股东合理回报等因素，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于 2026 年 9 月 15 日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飞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